

债券代码：149601.SZ

债券简称：21 重发 01

债券代码：149602.SZ

债券简称：21 重发 02

债券代码：149686.SZ

债券简称：21 重发 0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及部分董事
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2024 年 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根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重庆发展”）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上述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仅对相关债券受托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相关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债券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21重发01

债券名称：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21重发01

债券代码：149601.SZ

发行规模：10亿元

债券期限：5年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主体评级AAA、债项评级AAA、评级机构为中
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利率：3.57%

起息日期：2021年8月17日

到期日期：2026年8月17日

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21重发02

债券名称：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成渝双城经济圈）（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21重发02

债券代码：149602.SZ

发行规模：20亿元

债券期限：5年（附第三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主体评级AAA、债项评级AAA、评级机构为
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利率：3.27%

起息日期：2021年8月17日

到期日期：2026年8月17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
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8月17日。

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21重发04

债券名称：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21重发04

债券代码：149686.SZ

发行规模：20亿元

债券期限：5年（附第三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主体评级AAA、债项评级AAA、评级机构为
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利率：3.49%

起息日期：2021年10月28日

到期日期：2026年10月28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
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10月28日。

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相关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披露《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任职及部分董事变动的公告》，公告内容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任职的基本情况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相关任免文件，任命刘小军同志为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小军先生，汉族，1976 年 12 月出生，研究生，经济学硕士，中共党员。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业务部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业务总监，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董事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相关任免文件，冉斌同志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冉斌先生，汉族，1973 年 2 月出生，2018 年 9 月任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本次人员变动按相关决策办理。”

三、影响分析

（一）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发行人认为，本次公司人事变化系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上述人事变动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发行人认为，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受托管理人已采取的措施

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1 重发 01”、“21 重发 02”、“21 重发 04”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1 重发 01”、“21 重发 02”、“21 重发 04”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五、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曹乐然、时杰

联系电话：010-88085373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及部分董事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